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0

转债代码：113034

转债简称：滨化转债

##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滨州水木有恒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水木有恒”）持有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66,579,8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9%。
- 水木有恒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含本次）为156,944,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4.22%，占公司总股本的10.16%。

###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0年7月7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水木有恒函告，其办理了质押给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股票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滨州水木有恒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156,944,000	否	否	2020.06.12	2020.12.12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22	10.16	自身经营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水木有恒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 量(股)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股)	已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股)	未质押 股份中 限售股 份数量 (股)	未质押 股份中 冻结股 份数量 (股)
滨州水木有 恒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66,579,869	10.79	156,944,000	156,944,000	94.22	10.16	0	0	0	0

## 二、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 (一) 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水木有恒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56,944,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94.2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16%，对应融资余额为 25,625 万元。除此之外，未来一年内无到期质押股份。

水木有恒本次质押股份，是对其前次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本次质押股份所融资金主要用于自身经营所需，主要还款来源包括股票分红、投资收益、基金扩募等。

### (二) 股东资信情况

水木有恒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已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规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

1、注册时间：2016 年 12 月 23 日

2、注册资本：100,100 万元

3、注册地址：山东省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十二路 599 号

4、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

等金融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年	134,543.39	35,625.00	0	35,625.00	98,918.39	0	-389.99	-172.29
2020.06	134,335.57	35,625.00	0	35,625.00	98,710.57	0	-207.82	-155.37

偿债能力指标 (2020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	重大或有负债	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其对应金额	对外担保
26.52%	1.16	1.16	2.71%	基金扩募	无	无	无

5、水木有恒未发行债券。

6、水木有恒未因债务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

7、水木有恒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扩募等，不存在偿债风险。

(三) 股东与上市公司交易情况

除公司于2020年6月3日向水木有恒派发2019年年度现金股利16,657,986.90元外，水木有恒最近一年与公司未发生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利益往来，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 质押风险情况评估

水木有恒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若公司股价变动导致出现违约处置、被强制平仓等风险，水木有恒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方式应对上述风险。

(五) 水木有恒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 本次延期购回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股份延期购回事项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质押股份延期购回事项不会影响股东向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不会对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控制权情况、

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3、本次质押股份延期购回事项不涉及股东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7日